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望智能”）于2019年2月2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宁波鄞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东望智能于2019年3月8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江北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宁波江北支行”）签订了《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分别为东望智能向农业银行宁波鄞州分行和建设银行宁波江北支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清偿担保金额合计为3,500万元，合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43%。

经公司确认，上述融资事项已到期未清偿。鉴于公司对上述借款的担保责任尚未终止，公司正积极与农业银行宁波鄞州分行、建设银行宁波江北支行进行沟通，争取尽快妥善处理该担保借款逾期事项。

上述担保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关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18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以及于2018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二、后期安排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日